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一、基本职责及主要工作

(一)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职能简介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负责拟定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宣传、政法、统战工作，负责镇机关、村（社区）及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负责辖区经济发展工作，科学编制土地利用、产业发展等规划；负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宜居乡村建设及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

负责拟定村（社区）建设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村（社区）的建设管理；负责指导村（社区）居民自治组织和推动社会组织发展。

负责教育体育、科技、民政、人社、文化旅游、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民族宗教等管理及公共服务工作。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内园林绿化、农贸市场、集镇环卫等城市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开展市场监管、自然资源管理和住建等相关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监管和环保工作；负责抢险、救灾等应急工作。

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司法调解、信访调处、人民武装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服务便民化工作；根据属地管理权限，负责制定完善镇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市第十四次党代会决策部署的开局之年，也是江油市全力争创全国百强县的关键之年，三合镇政府将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不断书写新时代三合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2022 年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紧紧围绕市委“工业强市、产业兴市、开放活市、生态美市”发展战略，坚定落实镇党委“12345”工作思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有为、多作贡献，以建设“工业江东·智造三合”为目标，团结带领全镇广大干部群众，强力推进项目、产业、招商引资、对上争取、拆迁安置、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底线工作“七大攻坚行动”，全力推动党建三合有品牌、产业三合增质效、民生三合有温度、平安三合成常态、宜居三合成共识。

2022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力争完成规模工业总产值 115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5.5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5 亿元，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5 亿元，新增规模工业企业 5 户，新增限上商贸企业 4 户，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5%、9.5%，为江油市成功创建全国百强县贡献三合的支撑性力量。

围绕实现上述目标，重点做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持之以恒抓基础、创特色，推进品牌三合建设。一是**强化人才培育**。开展村（社区）干部全覆盖、常态化研判，实行动态调整；依托智造三合大讲堂等平台，开展规范化、专业化培训，提升干部能力素质。二是**提升管理效能**。推行政府工作清单式、项目化管理，积极回应民生关切、社会舆情，对重点工作进行实时跟踪分析，坚持政务常态化公开，有效提升政府执行力、公信力。三是**突出特色亮点**。以同心社区、川矿社区等成功经验为基础，加强基层治理创新探索，聚焦三合既有特色，发挥文化浸润作用，着力于“三无”小区规范化管理，打造长钢特色商业街区，深化“家在三合”品牌内涵、外延。

坚定不移抓工业、强根基，提升产业三合质效。一是**保要素引项目**。在积极服务于江油 2X700MW 9H 级等级燃机项目、中坝须二储气库项目、攀长钢扩能技改项目等全市重点项目基础上，围绕热电联产循环清洁能源热效益带动作用，招引高质量项目聚集落地。二是**明方向突特色**。以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现代物流为主攻方向，引入优质项目；以万利化工、六合特材、李白故里酒业等不同领域的龙头企业为特色，激发创新活力。三是**挖潜力统规模**。在摸清家底的基础上，进一步跟踪培育升规入统企业，助力生产型个体户由“个”转“企”，做大辖内企业存量，力促

小微企业规模“量大质优”。

凝心聚力补短板、增福祉，提高民生三合温度。一是推进民生项目。大力推进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事项目，不断补齐民生短板；聚焦部分村组人畜用水困难等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主动作为、积极化解，切实提升群众幸福感。二是**落实社会保障**。精准落实城乡低保政策，扎实做好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和临时生活救助，严格执行拥军优属政策，做好留守儿童、妇女、老人等群体的关心关爱工作，大力实施“农民工保障行动”。三是**紧盯疫情防控**。持续加强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落实“人物”共防措施，规范疫苗接种工作，完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保障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全力以赴抓安全、守底线，推进平安三合常态。一是**筑牢安全底线**。全面推行“五步”工作法，聚焦企业生产、道路交通、危旧房屋、燃气使用等重点领域，绘好安全生产网格图；理清边界职责，抓实抓细隐患整改，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二是**稳妥防范风险**。做足做实反诈宣传，堵塞监管漏洞，掀起反诈热潮；抓紧抓好应急管理、防汛抗旱、森林防火、防灾减灾等工作，增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是**加强基层治理**。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和“法律七进”工作；充分运用法律、行政等方式，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规范管理文化娱乐、食品药品、宗教场所等。

持续不懈抓品质、增活力，共创宜居三合共识。一是完善功能配套。分阶段、高标准推进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提升镇村道路建设，打通断头路，增设临水路段安全护栏。二是提高管理水平。围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推进“三无”小区规范化管理，加强流动摊点管理，开展环境卫生、交通秩序等专项整治，加大防违治违力度，打造整洁优美环境。三是致力生态保护。加强污染源管治，提升空气优良天数占比；纵深推进河（库）长制工作，创新探索网格化管理，做到日查日清；强化土壤环境整治，推进固危废规范化管理。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合镇人民政府为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和农林水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2068.45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了 713.6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年初预算未包含村(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村(社区)干部基本报酬,2022年将其纳入年初预算。

(一) 收入预算情况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2022年收入预算2068.4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68.45万元,占100%。

(二) 支出预算情况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2022年支出预算2068.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50.45万元,占94.3%;项目支出118万元,占5.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68.45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713.62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年初预算未包含村(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村(社区)干部基本报酬,2022年将其纳入年初预算。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68.45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17.22万元、教育支出8.9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94.19万元、农林水支出746.3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68.4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713.62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 2021 年年初预算未包含村（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村（社区）干部基本报酬，2022 年将其纳入年初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7.22 万元,占 39.51%；教育支出 8.91 万元,占 0.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 万元,占 0.09%；城乡社区支出 494.19 万元,占 23.89%；农林水支出 746.31 万元,占 36.0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及人大代表工作站工作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95.54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的正常运转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05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的项目支出,如:便民中心运行经费、安全生产工作监管经费、疫情宣传防范经费、网格化环境监管经费、机关服务支出、机关安全设施维修维护经费、辖区环境整治经费、民兵训练和征兵经费、森林防火经费、乡村振兴、综治信访普法教育禁毒反邪经费和辖区企业统计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3.68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机关工勤津补贴。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万元,主要用于纪委培训、办案、检查、办公等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6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宣传、党的知识培训以及党务工作者培训等支出。

7.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人员及公用8.91万元,主要用于举办内部培训及在职人员参加外部培训等经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82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退休人员2022年开展退休人员活动等费用。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494.19万元,主要用于社区专职干部报酬

支出及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324.06万元，主要用于下设事业单位的正常运转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3.6万元，森林防火护林员生活补助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418.65万元，主要用于村组干部报酬支出及村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50.4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14.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公积金缴费、村（社区）干部报酬等支出。

公用经费435.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等机关公用支出，村（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

(一) 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 公务接待费较 2021 年预算下降 35.2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及接待标准。

2022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工作交流、调研学习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1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预算经费仅能保障公务用车正常运行。

2022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原长城办事处划入我单位公务车 1 辆，2022 年正在办理固定资产手续)。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17.8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6.08 万元，上升 28.39%。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所固定资产总额 1312.22 万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保留公务用车 1 辆、无执法执勤用车。无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江油市三合镇人民政府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5 个，涉及预算 118 万元。其中：无人员类项目；无运转类项目；特定目标类项目 15 个，涉及预算 118 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指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1）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指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城乡社区管理事务中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等方面的支出。

6.农林水支出(类):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1)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 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3)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7.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厅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解释本部门预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参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